

# 民国笑忘书

肖伊绯 著

一个斯斯文文的民国  
一段纷纷攘攘的历史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013051487

K820.6  
69



# 民国笑忘书

肖伊绯 著

一个斯斯文文的民国  
一段纷纷攘攘的历史



K820.6

69



北航

C1659173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183120810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国笑忘书 / 肖伊绯著.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3.7

ISBN 978-7-301-22580-6

I. ①民… II. ①肖… III. ①名人—生平事迹—中国—民国 IV. ①K8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15446号

**书 名:** 民国笑忘书

**责任著作者:** 肖伊绯 著

**责任编辑:** 闵艳芸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2580-6/K·0959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新浪官方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电子信箱:** minyanyun@163.com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824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 北京大学印刷厂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87X1092mm A5 8.625印张 192千字

2013年7月第1版 2013年7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5.00元

---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mailto:fd@pup.pku.edu.cn)

# 目录

- 1 胡适与周作人的“诗生活” /1
- 2 胡适的糖尿病及其他 /30
- 3 密韵楼中王国维 /44  
——从藏书、读书角度看王国维学术积淀
- 4 鲁迅与傅增湘 /57
- 5 郑振铎的版画世界 /66
- 6 梅兰芳的佛教绘画 /80
- 7 徐志摩的春游 /90
- 8 陆小曼的1947年 /102
- 9 胡兰成的“焦尾”书法 /115
- 10 张爱玲千里寻夫记 /129
- 11 李健吾与“太太客厅” /139
- 12 陈寅恪与顾颉刚的择偶观 /148
- 13 康有为的意外死亡 /155

- 14 严复的“鸦片天演学” /164
- 15 渊研楼外章太炎 /173
- 16 华严境界李叔同 /182  
——一部民国《华严经》缔造侧记
- 17 章士钊说“铁饭碗” /192
- 18 《新青年》上大过年 /207  
——胡适、陈独秀、沈尹默、刘半农的除夕诗
- 19 “风雅速成”的93年存照 /217  
——一组民国图书广告随感
- 20 溥仪盗运故宫古籍始末 /227  
——兼及新近发现的罗福颐所摄“赏书”照片
- 21 商务印书馆迁港史事琐谈 /240  
——以李伯嘉、张令涛信札为例
- 22 《资本论》里的中国人 /256
- 23 《王风笺题》中的老北京 /262

## 胡适与周作人的“诗生活”

胡适与周作人的交谊，始于“五·四”运动，终于“七·七”事变。在此期间，两人诗文往还，留下许多诗篇，“诗生活”可谓鲜活生动，至今读来还意趣盎然。

1917年初，在家乡绍兴教书的周作人，首先从其兄鲁迅寄来的《新青年》杂志上读到胡适《文学改良刍议》等文，对其中“今日当以白话文为正宗”的主张大为赞许。4月间，周作人到北京大学任职，又从文科学长陈独秀处得知留美青年胡适的若干详情。9月，胡适应聘进北大，在一偶然场合，与周作人初遇，其时周33岁，胡26岁。此后，两人同为文科教授，不时相遇于马神庙的教员休息室“卯字号”，又在12月共同参加小说研究组活动。这一年，只是两人相遇、相识的开端，真正的友谊始于1919年。

## ◎ 1919：小河里的乡愁

1919年初，在有关妇女、儿童问题的讨论中，胡、周两人就“贞操问题”、“老子与儿子”等敏感话题迭发新论，一时惊世骇俗。与此同时，胡适还热衷“诗体解放”，尝试着创作白话新诗，虽应者寥寥，却笃志独行。周作人对此大为感佩，尽管自知非诗人者流，竟也陆续发表数十首新诗，投身于胡适所倡行的白话诗“实验”之中。其间，胡对周的长诗“小河”尤为激赏，赞为“新诗中的第一首杰作”，认为全诗观点细密，思想深沉凝练，其诗意境旨不是旧体词调表达得出来的。胡适将其刊于《新青年》1919年二月号卷首，以示赞赏与倡导。

### 小河

一条小河，稳稳的向前流动。

经过的地方，两面全是乌黑的土，

生满了红的花，碧绿的叶，黄的果实。

一个农夫背了锄来，在小河中间筑起一道堰。

下流干了，上流的水被堰拦着，下来不得，

不得前进，又不能退回，水只在堰前乱转。

水要保他的生命，总须流动，便只在堰前乱转。

堰下的土，逐渐淘水，成了深潭。

水也不怨这堰，——便只是想流动，

想同从前一样，稳稳的向前流动。

一日农夫又来，土堰外筑起一道石堰，土堰坍了，水冲着坚固的石堰，还只是乱转。

堰外田里的稻，听着水声，皱眉说道，——“我是一株稻，是一株可怜的小草，我喜欢水来润泽我，却怕他在我身上流过。”

小河的水是我的好朋友，  
他曾经稳稳的流过我面前，  
我对他点头，他向我微笑。  
我愿他能够放出了石堰，  
仍然稳稳的流着，  
向我们微笑，  
曲曲折折的尽量向前流着，  
经过的两面地方，都变成一片锦绣。  
他本是我的好朋友，  
只怕他如今不认识我了，  
他在地底里呻吟，  
听去虽然微细，却又如何可怕！  
这不像我朋友平日的声音，  
被轻风搀着走上河滩来时，  
快活的声音。  
我只怕他这回出来的时候，  
不认识从前的朋友了，——  
便在我身上大踏步过去。  
我所以正在这里忧虑。”

田边的桑树，也摇头说，——“我生的高，能望见那小河，——他是我的好朋友，他送清水给我喝，使我能生



肥绿的叶，紫红的桑葚。

他从前清彻的颜色，

现在变了青黑，

又是终年挣扎，脸上添出许多痉挛的皱纹。

他只向下钻，早没有工夫对了我的点头微笑。

堰下的潭，深过了我的根了。

我生在小河旁边，

夏天晒不枯我的枝条，

冬天冻不坏我的根。

如今只怕我的好朋友，

将我带倒在沙滩上，

拌着他卷来的水草。

我可怜我的好朋友，

但实在也为我自己着急。”

田里的草和虾蟆，听了两个的话，

也都叹气，各有他们自己的心事。

水只在堰前乱转，

坚固的石堰，还是一毫不摇动。

筑堰的人，不知到哪里去了。

## ◎除夕流水帐

这首长诗，如今看起来，着实算不得周作人的杰作，比之其杂文、小品文上的成就而言，逊色不少。全诗充斥着新文化运动前夕几乎所有文学青年都曾有的“乡愁”概念，平铺直叙的独

白或虚拟对白，以分行而成的“诗行”格式之外，并无十分卓越的思想特色与新诗技法。胡适之所以对其激赏，无非是出于一种惺惺相惜似的“英雄所见略同”，无非是对一贯沉稳低调的周作人能对白话诗有如此的积极回应感到鼓舞。为此，《新青年》卷首，理应表达这种新文化的创举，理应展现这种敢于“一反常态”式的革命性文学。当然，这也充分表达了胡适对二人友谊的一种热望。只要反过来看一看一年前（1918年3月15日）《新青年》第四卷第三号上胡适自己写的那首“除夕”，就会明白他为什么会周作人的这首长诗如此激赏。

### 除夕

除夕过了六七日，忽然有人来讨除夕诗！

除夕“一去不复返”，如今回想未免已太迟！

那天孟和请我吃年饭，记不清楚几只碗；

但记海参银鱼下饺子，听说这是北方的习惯！

饭后浓茶水果助谈天，天津梨子真新鲜！

吾乡“雪梨”岂不好，比起他来不值钱！

若问谈的什么事，这个更不容易记。

像是易卜生和白里欧，这本戏和那本戏。

吃完梨子喝完茶，夜深风冷独回家，

回家写了一封除夕信，预备明天寄与“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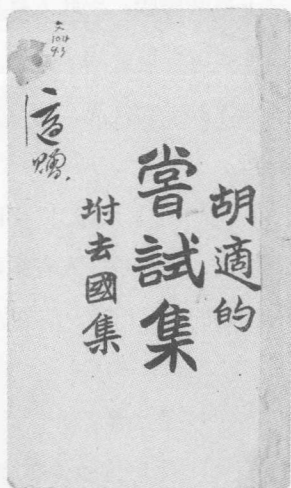
诗中所说的“孟和”是指陶孟和（1887—1960），在中国开创社会学学科第一人，当时也是北京大学教授，《新青年》的撰稿人之一。胡适的诗句纯是白话，一清二白的流水帐，写来跟普

通人家唠家常一样，并无太多深意。当然也有研究者认为，在除夕的传统佳节里，在当时代的语言环境中，用这样的白话文表达了毫无诗意可言的叙事结构，说明了胡适对传统诗学的摒弃，或是表达了生活本身对诗学的调侃等等。这样的引申看似无可厚非，似乎很能把握五四运动前夕的某种文化氛围，实则只不过是“事后诸葛亮”式的自以为是罢了。《除夕》这首诗完全就是当年一场北大教授年夜饭的流水帐，诗中的字句无论怎么深挖细察，也不过是归国的洋博士看到天津的雪梨价昂于市，在京城人家中充作时鲜佳品，由此想到家乡安徽的雪梨还在闭塞的乡村里贱卖，多少有些感慨时事，莫名的怀乡罢了。

洋博士与陶孟和谈了些什么时事、文学之类，统统是记不清楚了，只有那一句“像是易卜生和白里欧，这本戏和那本戏”，总算关涉一点当时代的文学话题，也不过由此反映西方戏剧的译介确实开始风行于世罢了。除此之外，改良或是革命，统统是看不到的吧。说到底，改良不改良，革命不革命，年总还是要过的。北大教授也罢，资深海归也罢；写春联也罢，作白话诗也罢，在中国过大年，始终就是那么一股子喜庆劲儿和乡愁味儿。没有返归安徽老家过年的胡适，除了一丝乡愁萦绕之外，大过年的，哪来那么多横眉竖眼的理论与争论？同样没有返归绍兴老家的周作人，比胡适老成一点，表达含蓄一点，说辞冷静一点，但那首仍是春节前夕写成的“小河”，不也是对着江南水乡的那么一丁点乡愁在作怪吗？

## ◎合力改订《尝试集》

1920年3月，胡适的《尝试集》由上海亚东图书馆初版。



胡适著《尝试集》初版本，胡适签赠本。

这是现代文学史上第一部白话诗集，是新文学史上里程碑式的著作。《尝试集》中充满了种种新旧文化的冲突与矛盾，展示出了从传统诗词中脱胎，蜕变，逐渐寻找，试验新诗形态的艰难过程。该书一经出版，争议不断，毁誉参半。或亦正因如此，吸纳或批判来自各个层面关于《尝试集》的种种意见，成为胡适在这一时期“诗生活”的重点。

《尝试集》初版之后，于同年9月再版，在再版中，胡适又增加了六篇诗作，同时又增加了一篇长达14页的再版自序，详

细地评述了初版本的得失及其所坚持的“白话诗”理念；至1922年10月第四版时，《尝试集》已非当初的《尝试集》，胡适做了大量的增删。这些大量增删改订的背后，或许，也正是胡适与周作人等友朋之间的“诗生活”使然。新近在国家图书馆发现的周作人的一封佚简，就掀开了当年胡、周二人“诗生活”的冰山一角。

这封信写于1921年1月18日，是周作人致胡适的回信。这封佚简，可能是二人有案可循的，关于《尝试集》、白话诗等相关话题的最早记录。信文如下：

适之兄：

你的信和诗稿都已收到了；但因生病，不能细看，所以也无甚意见可说。我当初以为这册诗集既纯是白话诗，《去国集》似可不必附在一起；然而豫才的意思，则以为《去国集》也很可留存，可不必删去。

集中“鸽子”与“蔚蓝的天上”等叙景的各篇，我以为都可留存；只有说理，似乎与诗不大相宜，所以如“我的儿子”等删去了也好。

关于形式上，我也有一点意见，我想这一回印起来可以考究一点，本文可以用五号字排；又书页可以用统的，不必一页隔为上下两半，书形也不必定用长方形，即方的或横方的也都无不可。

你近作的诗很好，我最喜欢最近所作的两首。

一月十八日周作人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这封佚简是与一册胡适批点过的初版《尝试集》搁在一块的。可以看到胡适的手迹标示在初版《尝试集》（附《去国集》）的目录和扉页上。扉页上写着“叔永、莎菲、豫才、启明各删定一遍”，页下又有一行字“十、一。一用墨笔又删去两首”。由此可见，时当1921年，胡适曾让任鸿隽（叔永）、陈衡哲（莎菲）、周氏兄弟各自删定过。目录页内，“鸽子”题下标了“启明以为可存”；在“蔚蓝的天上”题下标出“豫才删，启明以为可存，莎菲删，叔永以为可删”……其他各题目下，有的用墨笔涂上或画以圈。无须一一列举，只要拿再版的《尝试集》对勘一下，或存或留的改订之迹，即一目了然。由此也可见胡、周二人的交谊之密切，“诗生活”之丰富。

至于对周作人等对其诗集的这番删改，胡适又是怎么看的呢？时隔近40年后，在1959年5月16日这天，他在台北谈过这样一段话：

……我的《尝试集》，当时是大胆的尝试，看看能否把我的思想用诗表达出来？如果朋友都看不懂，那成什么诗！白居易的诗老太婆都能听得懂，西洋诗人也都如此，总要使现代人都能懂，大众化。

我的主张，第一要明白清楚，第二要有力量，第三要美。文章写得明白清楚才有力量，有力量的文章才能叫做美。如果不明白清楚，就没有力量，也就没有美了。

这段文字见于《胡适之先生晚年谈话录》。其中所称“朋友”就是指周作人等——当年参与改订诗集的诸位。事实上，《尝试

集》一共三编并附《去国集》；第一编尚未脱胎于旧体诗，第二、三编则属自由诗体的大胆革新。胡适首倡白话文学，并努力进行试验，这本诗集正是其1916年以来白话诗尝试成果之汇集。如果说这是一本看似特立独行、单打独斗的弄潮之作；那么当年胡适驾驶的这一叶孤舟之上，与他同行同志的，还有周作人等友朋。这当然不是胡适一个人的战斗，一叶孤舟之上的“诗生活”仍旧有友情滋润，依然有周作人的携手共进。

### ◎儿歌里的中西拼盘

当然，周作人与胡适不同，他肯定意识到自己写诗并不在行，而且对白话诗的热情也只是一闪而过，这种热情毋宁说也是一种友情的试探，一种友好的示意。在二人的友谊基本确立之后，周作人也就不怎么写白话诗了；返归本性，他仍旧是那位读书阅世都至精至透的苦雨斋主人了。后来，周作人搜集民间儿歌，曾倾力于歌谣创作，胡适仍旧对此感佩不已。毕竟，这对他主张的白话文学，对他所研究的中国白话文学史，仍然有那么一点追根溯源、推陈出新的默契。为此，他也曾拟写过一首儿歌，并且自认为是“中西结合”式的一种发明。

天上一个月月，  
地上一个影影。  
我摇头他也摇头，  
我不动他也不动。

这首儿歌开写之前，胡适加前注曰：“儿歌最不易作，周作





人先生曾试作一首，我也试作一首。”儿歌写完后，胡适附注曰：“这诗不用尾韵而用双声。一，月，月，一，影，影，摇，也，摇，也，皆双声字。天，地，头，他，动，他，亦双声字。双声可以代尾韵。英国古诗无尾韵而有双声。至意大利诗歌输入后，始有尾韵。”

看来，把英国的双声与意大利的尾韵搞了一个拼盘，再用中国文字做食材，胡适是当了一回“万国美食节”的策划人。当然，中国诗人们是否接受这样的“美食”，另当别论。

1920年代，胡、周二人的交谊还在继续，只是关于白话诗歌之间的酬唱往还告一段落。二人都约而同地转向了学术研究，似乎不再那么诗兴勃发了。当然，胡适的“文学健将”气质仍在蔓延，二人原本以诗示好的交谊，差一点成了交恶。原来，在1925年秋，胡适于武昌大学发表演说，对《诗经》中一些诗句作了大胆的新解释。周作人闻知后，旋即在《晨报副刊》撰文，不客气地指出胡的错处，批评胡对《诗经》句句求解其意的方法，是“还中着传统之毒”，甚而以“武断”、“专制”等语相讥，语气苛严，大有批判之意。胡适也自知白话诗闹腾之后，再来新解《诗经》也实在有些力不从心，返归书斋重新定位研究方向，也就罢了。胡、周二二人并未因此再来一场“论战”，交情还在，交谊似乎还可以再继续。

## ◎自寿诗中茶与酒

到了1930年代，胡、周二人在文学创作与理论研究上实际已经分道扬镳，道不同不相与谋。只是同在北大共事，加之昔日交情还不至于破裂，交往还是有的。

周作人到1934年1月13日为50虚岁，他按照中国的传统